

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在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. 会议召开情况：

(1) 召开时间：2009年5月22日上午9：30

(2) 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路桑达科技大厦17层公司会议室。

(3) 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

(4)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(5) 主持人：董事长 杨军

(6) 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2. 会议的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7人、代表股份107,833,374股、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46.31%。

二、提案审议情况

大会采用记名方式进行现场投票表决，逐项审议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公司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表决情况：

同意107,833,374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%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2、公司 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7,833,37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%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3、公司 200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7,833,37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%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4、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

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7,833,37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%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二〇〇八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66,293,898.15元，提取10%的法定盈余公积金计6,629,389.82元；提取30%任意盈余公积金计19,888,169.44元；提取 60%作为可分配利润，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,039,449.53元，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计40,815,788.42元。公司拟每10股派发现金1.70元（含税），计39,586,934.40元，余1,228,854.02元留作下一并分配。

5、公司二〇〇八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

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7,833,37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%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6、关于公司二〇〇九年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提案

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7,833,37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%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7、关于公司二〇〇九年日常关联交易的提案

(1)关于 2009 年度与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提案 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,483,50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%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在该议案表决时，关联股东依法回避了表决。

(2)关于 2009 年度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提案 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,444,38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%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在该议案表决时，关联股东依法回避了表决。

8、关于续聘二〇〇九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

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7,833,37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%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9、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提案

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7,833,37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%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已经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张清伟、胡安喜律师予以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票数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股东大会形成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律师意见书；
- 2、独立董事 2008 年度述职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〇九年五月二十三日